

黄节旧藏《汉隶字原校勘记》考

孙莹莹

内容摘要:《汉隶字原校勘记》是清代学者丁杰校勘《汉隶字源》的稿本,稿成之后被《四库全书》馆臣援以为校勘之助。本稿曾经翁方纲、任大椿、侍朝、陈以纲、钱坫、黄节等学者之手,或为批注校勘,或为书写序跋,对于丁杰校勘之精甚为推崇。其中,翁方纲对《校勘记》批注最多,且所作跋语未被《翁方纲题跋手札集录》收录。1921年,岭南学者黄节在琉璃厂购得此稿,并与好友陈垣同商此书与《四库全书荟要》之渊源,亦因此留有陈垣佚札一篇及黄节考证文字。此书现藏香港大学冯平山图书馆,为考查清代及民国时期的金石学、版本校勘及学者交游的重要史料。

关键词:《汉隶字源》 翁方纲 黄节 陈垣 《四库全书荟要》

香港大学冯平山图书馆藏《汉隶字原校勘记》(以下简称“《校勘记》”)稿本一册,乾嘉学者丁杰(1738-1807)著,原为近代岭南诗人黄节(1873-1935)旧藏^①。封面题“汉隶字原黄签”,下款为“四库全书荟要总校庶吉士侍朝”。卷首题跋共三叶,依次有翁方纲(1733-1818)跋语、黄节序文及陈以纲题跋。稿纸正文白口,单鱼尾,书口题“荟要核加签录”,文首有“黄节读书之记”朱印,共二十七叶。《校勘记》正文主要依据汉魏以来的金石文献,校正《汉隶字源》洪迈(1123-1202,字景庐)序言、第一卷《纲目》及《碑目》的讹误。因此,《校勘记》以原书页码为序,按条分列,依次记录校勘内容,体例为“XX(页码),XXXX(校勘内容)”。正文内另有红、黑两种题跋文字。朱笔批点及页码为翁方纲所写;黑笔文字以天头地尾处为主,间有对正文文字有所修改处,其作者为任大椿(1738-1789)和钱坫。正文结尾处钤有“锦鸿”印,文后附钱坫跋语三则,《参考书目》(笔者按:据笔迹,疑为钱坫所编),钱坫引《潜邱札记》、《宋史·欧阳修传》,黄节跋文,黄节著《四库全书荟要述略》及陈垣致黄节短札一封,共七叶。

^①本书书影可参见香港大学冯平山图书馆编:《香港大学冯平山图书馆藏善本书录》,香港大学出版社,2003年,图影三十。提要见同书第65-66页。

“锦鸿”为丁杰原名。丁氏字升衢，号小疋、小山，浙江归安县人。乾隆四十六年（1781）进士，官宁波府教授，精于校勘之学。《清史稿》本传提及丁杰于《大戴礼记》用力尤深，曾与翁方纲补朱彝尊之《经义考》。另著《汉隶字原考证》，钱大昕族侄钱塘（钱坫之兄）称其“得隶之义例”^①。由于《汉隶字原校勘记》与原书有密切关系，因此有必要首先检视《汉隶字源》一书的成书体例、流传及影响。

一、《汉隶字源》的体例及版本

《汉隶字源》六卷，南宋娄机（1133-1211）所作。娄机字彥发，浙江嘉兴人，乾道二年（1166）进士，宁宗朝累官礼部尚书兼给事中，官至参知政事。娄氏对于金石学问研究颇深，在《汉隶字源》之前，还著有《班马字类》五卷。据俞樾（1821-1907）考证，《汉隶字源》的书名源于当时的《天竺字源》：“宋宋庠《元宪集·赠传法、光梵二大卿》诗自注云：‘二公作《天竺字源》，圣上为之序。’按：娄氏《汉隶字源》其名本此。”^②

据卷首洪迈序言，《汉隶字源》完成于南宋宁宗庆元（1195-1201）初年，是一部重要的金石学著作：“其书甚清，其抒意甚勇，其考贖甚精，其立说甚当，其沾丐后学甚笃……忆吾兄文惠公，自壮至老，耽癖弗懈，尝区别为五种书，曰《释》、曰《续》、曰《韵》、曰《图》、曰《续》。四者备矣，唯《韵》书不成。”^③《直斋书录解題》载《汉隶字源》体例为：“以世所存汉碑三百有九，韵类其字，魏碑附焉者仅三十之一。首为《碑目》一卷。每字先载经文，而以汉字著其下，一字数体者并列之。皆以碑目之次第，著其所从出。”^④其中“碑目之次第”即依照碑文年代先后顺序，主要采用洪适（1117-1184，字景伯，谥号文惠）《隶释》、《隶续》收录的汉魏碑刻次序^⑤。这四百余篇汉魏碑文，即被列为《汉隶字源》卷首《碑目》。正文则以韵为类，排列每个字的汉隶字体，并根据《碑目》的碑文顺序标注字体出处。而《汉隶字源》所依据的韵部次序，则主要来自宋代刘球（1392-1443）的《隶韵》。翁方纲作《重刻淳熙隶韵序》云：“洪文惠之《隶韵》未及成书，其集中有《题刘氏隶韵》之文，即此书也。洪盖嫌其采字太

①《清史稿·儒林传二》卷四八一，中华书局，1976年，第13222-13223页。按，《汉隶字原考证》一书今未见，就其书名来看，或与《汉隶字原校勘记》为同一部著作。

②俞樾撰，贞凡、顾馨、徐敏霞点校：《茶香室丛钞》卷九，中华书局，1995年，第214页。

③《汉隶字源·序》，《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1986年，第225册，第792页下-793页上。

④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94页。

⑤见《汉隶字源·序》，第791-988页。洪适：《隶释》，《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681册，第443-757页。洪适：《隶续》，《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681册，第759-878页。

略,而未知其后姜氏《字原》所采汉隶,实皆延此而稍附益之。”^①

《汉隶字源》成书不久,即有宁宗三年(1197)刊本。嘉定时,又有宋钩重修本:“《文正公集》并《奏议》、《汉隶字源》岁久漫灭,嘉定壬申郡丞莆阳宋钩重修。”^②嘉定壬申为1212年,离成书时间很近。《苏平仲集》及《宋潜溪集》均录有宋钩此次重修所作序言《宋季子重校汉隶字源六卷序》,但其重修本今已不传。近代杨守敬(1839-1915)曾考证,日本狩谷氏求古楼藏有元代重修本残本,但似乎并非依据宋钩嘉定本而修订^③。明代主要有汲古阁刊本和陆师道(1517-?)影宋本,汲古阁本据嘉定本重刊,流传最为广泛。

延及清代,受考证风气影响,清人对《汉隶字源》版本及原书的整理研究成果最为丰富。由于宋刊本罕见,清人大多以流传最广的汲古阁本为底本,丁杰此书也是如此。翁方纲认为,《汉隶字源》初刻本、嘉定壬申宋钩重修本都“尚自不苟”,直至“明末海虞毛氏汲古阁重写、重刊本”则“字形尽失”,极易误导当世学隶者。相比之下,翁方纲更重视宋代石刻本《隶韵》十卷,认为“此书一出,所谓《字原》(笔者按:即《汉隶字源》)者,束阁不观可矣。”^④但也有看法不一者,例如武亿(1744-1799)指出,《汉隶字源》虽是留存至今唯一的以“韵母类之”的摹写汉代隶书的字书,但“览其书,无他证明,唯即汉碑字与古通借者综列,便于寻讨而已。”^⑤即《汉隶字源》并没有详细追究汉代碑字读音的起源,说明该字读音的具体缘由,其中颇有“踳驳”错乱的地方,表现出清代考证学的怀疑精神。

二、《校勘记》内容

《汉隶字原校勘记》稿本正文共27叶,收录校勘语共153条。是本为丁小山校勘《汉隶字原》的成果,目前仅见此一稿本,至今未有专门研究。中山大学图书馆藏容庚旧藏汲古阁本《汉隶字源》,书中有容庚以红笔抄录的丁杰《校勘记》内容,并分别标出作者如“丁氏”、“任大椿”及“方纲”,疑录自该稿本。《校勘记》使用的底本为汲古阁刊本,以宋宁宗三年(1197)刊本对校。稿后的《参考书目》列出丁杰校勘时依据的文献,大多为唐宋时代的金石学著述,如《古迹记》、《书断》、《述书赋》、《集古录》、《金石录》及洪适《隶释》、《隶续》等。根据书中钱坫的注语,第1-118条用《隶释》文字加以对照,118-153

①刘球:《隶韵》,《续修四库全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第236册,影印嘉庆十五年秦恩复刻本,第461页。

②见翁方纲:《跋汉隶字原(汲古阁刻本)》,载沈津编:《翁方纲题跋手札集录》,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13-14页。《汉隶字源》初刻本未见,目前最早可见为嘉定本。

③杨守敬:《日本访书志》,台北广文书局,1967年影印光绪23年刻本,第135-136页。

④翁方纲《重刻淳熙隶韵序》,载《隶韵》,《续修四库全书》第236册,第461页。

⑤武亿:《书汉隶字源后》,《授堂诗文钞·文钞》卷二,清道光授堂遗书本。

条则参照《隶续》，且后者“颇草率”^①。从《校勘记》行文来看，丁杰引用的文献还有史书如《史记》、《后汉书》、《三国志》等，以及《水经注》等地理书籍。藉此，丁氏校勘出《汉隶字原》的以下几种问题：

第一，刊本的文字讹误，这类校勘在书中占比最高。例如文字的形近讹误，第24条：“（《三公山碑》）七页后五行，“在真定府元氏”，刊本“元氏”讹“石氏”。据《金石录》、《隶释》及《文献与地考》、《宋史·地理志》改。”第30条：“（《李翕西狭颂》）九页后五行，“数有颠覆震隧之害”，刊本有讹。“至[之]^②害”讹“患”。据《元丰类纂》、《金石录》、《隶释》及本书去声泰韵改。”

其他文字讹误还包括文字脱漏，如第102条：“（《四老神位神作机》）四十页前一行，‘验其字画，盖东汉时书’，刊本脱‘验其’二字，据《金石录》增。”以上的校勘成果均体现在《四库荟要》本《汉隶字源》中。当然，也有未被采纳的意见，如第12条关于正文与注语次序问题的校勘语：“（《韩勑造孔庙礼器碑》）三页前四行，“说文劳也”四字，似当与“去声”二字并作侧注。”丁氏注语无误，《四库荟要》及《文渊阁四库》本《汉隶字源》均未采纳。

第二，补充《汉隶字源》原书史实方面的考证。如第3条补充原书作者生平资料，并指出书中存在的避讳问题：“《汉隶字原纲目》（娄机彦发撰），娄机，宋史有传，与沈焕等同卷。一页前四行，‘王朗文’，‘朗’字原本缺笔，盖避追尊始祖庙讳，今补。”丁氏考证的内容还包括碑目名称、作者、地名、年号等方面。如第141条：“（《公乘校官椽王幽题名》）六十五页前三行，古无此年号。按洪适疑碑文‘永熹’为少帝‘光熹’之误。”如不能肯定下断语的地方，《校勘记》出以按语，留待讨论，例如第5条：“（《咸阳云台碑》）一页后六行，《集古》作《尧母祠碑》，按今本《集古录》无‘祠’字，又按《广川书跋》作《庆都碑》，附识于此。”

通观全书可知，丁氏考证的方法是将《汉隶字源》与唐以前史书及唐宋金石文献对比，考证《汉隶字源》记录的真伪。当文献记载不一时，则取较多意见者，如第19条“（笔者按：《桐柏淮源庙碑》）五页后二行，延熹六年立，按《隶释》作‘元年’，此作‘六年’，从《集古录》、《金石录》及《古文苑》诸书。”如果不同意见的证据都不充分，则存疑，如第15条“四页前八行，《西岳华山亭碑》，按《隶释》不著撰碑人名，而《古文苑》以‘卫觋’作，附识于此。”这是乾嘉考据中的求真观念影响的结果。

当然，由于丁氏此书仍是校勘《汉隶字源》所写的底稿，每一条都随原书刊本文字而出，因此难免有重复现象。例如，第3条论《汉隶字原纲目·考碑》：“一页前四行，‘王朗文’，朗字原本缺笔，盖避追尊始祖庙讳，今补。”与第114条内容相同：“（《魏受禅表》）四十六页前七行，‘王朗文’，原本‘朗’字避

①《汉隶字原校勘记》，第21页下 - 第22页上。

②据文意，“至”此处应为“之”，因以“[]”标注于文中。

讳,缺笔,今补。”又如第126条:“(《汉平阳府君叔神道》)五十一页后四行,‘《隶续》’。刊本讹‘《隶释》’,今改。”刊本将《隶续》讹为《隶释》的错误,《校勘记》还指出了其他四处,分别在《刘宽碑阴门生名》(第134条)、《伏尉公墓中画像》(第145条)、《荆州刺史李刚石室残画像》(第146条)、《封丘令王元宾碑》(第148条)。

三、翁方纲跋语

翁方纲留心金石学问,对于《汉隶字源》及其研究状况也颇为关注。据沈津所编《翁方纲题跋手札集录》,翁方纲曾为《汉隶字源》写有三种跋语,分别为文集影印本跋语、汲古阁刻本跋语和张力臣校本跋语^①。细读这三种跋语可以发现,翁氏对张力臣校本评价不高,却对丁杰校勘语十分看重。另外,仅第二种翁跋标注明确时间:“丁酉七月二十一日,为丁小山核所《识语》二卷,凡择四十有六条,俾可自成一书。廿二日晓起雨窗识。”即汲古阁刻本跋语写于丁酉,乾隆四十二年(1777)。此处称“丁小山《识语》二卷”,不知与《汉隶字原校勘记》是否为同一本书。

《校勘记》卷首翁方纲所书跋语,为沈书所未收之第四种《汉隶字源》跋语,全文为:“丁丑(即乾隆二十二年,1757)六月望后一日,文渊阁校理、翰林编修北平翁方纲覆审一遍,叹其精核,凡抄取三十九则。”文后有手书“秘阁校理”印样,并附:“锦鸿按:覃溪先生新据宋本,从竹均先生借得。”《校勘记》翁跋写于汲古阁刻本跋语二十年前,此时已经认定丁杰校勘文字十分“精核”。据丁杰按语,翁方纲“覆审”《校勘记》,依据的宋本《汉隶字源》,从朱筠(1729-1781)处借得。而朱筠所藏的宋本即嘉定本,后又经何绍基(1799-1873)珍藏,今存台湾国立中央图书馆^②。

翻检《汉隶字原校勘记》,翁氏所取丁杰校勘语都在稿本中以红圈标出,共三十九则。而翁氏朱笔所作批注共有二十处,已刊翁方纲题跋文献中均未收录^③。现将翁方纲批语誊录如下,原文未标碑名者,为方便阅读,亦据《汉隶字源》补足:

	书中页码	丁杰原文	翁方纲批语
1	二上	(笔者按:《汉隶字原碑目·高朕修周公礼殿记》)二页前六以“上狭下广”原本讹“上下小”。据《金石录》及《隶释》改。	方纲按:原本云“上于方上下小”,此六字皆有讹,不独此三字讹也。

①沈津编:《翁方纲题跋手札集录》,第13-14页。

②郭国庆:《〈汉隶字源〉版本考》,《江苏图书馆学报》,2002年第5期,第30页。

③除沈津编《翁方纲题跋手札集录》之外,吴铭能有文章补遗沈书,见氏著《沈津著〈翁方纲年谱〉暨〈翁方纲题跋手札集录〉补遗》,载《中国文哲研究通讯》第16卷第1期(2006年3月),第129-151页。另,叶昌炽《缘督庐日记》卷六曾有翁方纲、丁小雅合校本《汉隶字源》,但此书目前未见。

(续表)

	书中页码	丁杰原文	翁方纲批语
2	二下	(天头标注《韩勅造孔庙礼器碑》,下同)三页前一行当是此碑,按以《隶释》所载,韩勅数碑文考云,此碑载其修庙、修墓祖庭记,所云修墓碑即后碑也。娄氏谓即此碑,误。	韩勅此碑今亡,《隶释》有其文。
3	三上	(《韩勅造孔庙礼器碑》)三页前二行、三行,按,《繁阳令阳君》碑阴亦有程勅刊本。程讹柱,据《隶释》繁阳令碑阴跋改。	宋本作“程”。
4	三上	(《孔庙后碑》)四页前一行史晨《孔庙后碑》,按牛运震《金石经眼录》作孔宏碑,附识于此。	方纲按:牛氏并未尝以此作《孔宏碑》,孔宏碑自有碑,误。恐是装书者误装一页耳。
5	四上-四下	(《老子铭》)六页前六行,“于时陈相边韶演而为铭”云云。按《水经·阴沟水注》云:“汉桓帝遣宦臣管霸祠老子,命陈相边韶撰碑。”据此,则碑非蔡邕文可知。至杜诗所云“《苦县》《光和》尚骨力”,《苦县》指此碑,《光和》指石经,非谓光和年立《苦县》碑也。(《古迹记》、《述书赋》注、《书苑》、《金石录》、《隶释》及杜田《杜诗注》并误。附识于此。	方纲按:此亦未敢信也。盖《光和》之碑非一而壮,所指者未知是何碑耳。潘淳诏指《北岳碑》,恐亦未然。
6	四下-五上	(《孙叔敖碑》)六页后四行、五行,“固始令陂君架庙立碑,未毕,迁长掖太守,期思县守段光刻石”。按长掖即传掖之异文,考《古文苑》载此碑文云“固始令段君……为架庙屋,立石铭碑,即岁迁长掖大守及期思县宰。”又云“段君讳光,字叔贤,魏郡邳人。”宋章樵注云:“一岁再迁,盖假太守之名,以重孙宰之权。”传掖未尝之任,董道《广川书跋》、洪适《隶释·跋》语亦同。据此,则立碑者即段君,非陂君。段君为固始令时已铭碑,后迁期思守,亦无未毕去县事。此跋误认碑上残“段”字为“陂”字,又以“期思孙宰”连下段“君讳光”,读遂分,立石、刻石为二人事,殊为讹舛。	方纲按,《隶释》原证段君,不然也,自宋本正误。
7	五上	(《仙人唐公房碑》)七页前三行,“太守郭芝修庙为此碑”。按宋之兴元府,在汉为汉中郡。汉时无兴元名也。此跋省汉中二字,误。	此尚不妨其书成于宋也。
8	六下	(《李翕西狭颂》)九页后五行,“数有颠覆覆隧之害”,刊本有讹。“至害”,讹“患”。据《元丰类纂》、《金石录》、《隶释》及本书去声泰韵改。	“至”、“有”二字皆无。
9	八上-八下	(《谒者景君墓表》)十三页后二行、三行,“东汉墓阙,自路都尉始”,刊本路字阙。据《隶释》补。	宋本有“路”字。

(续表)

	书中页码	丁杰原文	翁方纲批语
10	八下	十三页后六行《景君碑阴》。按,以碑文考之,此当是郟令景君碑阴,而《金石录》以为《谒者碑阴》,《隶释》及此书并承其误。	方纲按,此未必然。此不过以诸生服义见于郟令铭文中。再然,郟令自是阙铭,阙铭未阅有阴也。诸生服义者,则谒者何不为之有?赵、洪皆不误也。
11	八下	(《郟令景君阙铭》)十四页前三行,“元初四年立”,刊本“元初”讹“元和”,据《金石录》、《金石略》及《隶释》改。	方纲按,洪跋明言安帝元初也。元和自是章帝。
12	十下	(《泰山都尉孔宙碑》)十六页后八行,《金石》云,孔北海父也。按,《后汉书·孔融传》父宙太山都尉,今以《臧洪传》、《符融传》、《郑太传》、《董卓传》《许靖传》考之,名宙者字公绪,陈留人,献帝时为豫州刺史,非孔融父也。此碑作“宙”,与《韩勅碑阴》及《三国志·崔琰传》注合。	方纲按,孔宙字公绪者,史载其以符融。荐为上计吏,和平元年为豫州刺史。核之此碑,皆不合。则字公绪者,别是一人。而太山都尉之为融父,无据。
13	十二上	(笔者按:《司隶校尉鲁峻碑》)二十一页前八行,在济州州学。刊本“修”讹“齐”。据《金石录》改。又按《金石录》云:“此碑为人辇至任城县学。”《隶释》亦云:“在济州任城县。”《文献舆地考》:“济州治巨野”,不治任城,此跋云县学亦误。	方纲按,州学不误。(笔者按,朱笔下有黑字:“按竹庵亦云”)
14	十三上	(《繁阳令杨君碑》)二十二页前七行、八行,不知其名。按《唐书·宰相世系表》云,杨震长子牧。牧二子统、馥。据此,则《集古录》载“沛县杨君碑”即杨统也。“繁阳令杨君碑”即杨馥也。《唐书·表》出欧阳氏手,而《集古录》不知杨牧二子之名,似疏。	方纲按,洪亦云逸其名。
15	十三上	(《费凤别碑》)二十三页前二行“并见于此碑”,刊本“并”字阙。据文义增。	方纲按,宋本此字模糊,似是“而”字。
16	十四上	(笔者按:《梁相费泛碑》)二十七页后七行“刊铭玄石”,刻本“玄”讹“立”,据《隶释》改。	此安知非《隶释》之误。
17	十五上	(《执金吾丞武荣碑》)二十九页后七行,在济州。按,《隶释》作“在齐州”,与此异。	方纲按,济州是也,《隶释》亦作济州。
18	十六下	(《高直阙》)三十四页后八行,“字文玉”,刊本“玉”讹“五”,据《隶释》改。	宋本作“玉”。

(续表)

	书中页码	丁杰原文	翁方纲批语
19	十八下—十九上	三十九页后七行,“四老神位神作机”。按《文章缘起》有《汉惠帝四皓碑》。《高士传》亦云:高车山上有《四皓碑》及祠,汉惠帝新立。据此则碑立于西汉初,与赵洪诸家说异,附识于此。(地尾:今本《高士传》无文,《困学纪闻·考史》引之,卷十二。)	今本《高士传》无此。又《困学纪闻》卷十二引之。
20	二十一下	(《魏受禅表》)四十六页前六行,“世传为梁鹄书”云云。按,闻人牟準《魏敬侯碑阴》文云:“魏《受禅石表》文,觐金针八分书也。”据此,则卫觐作文而自书之。《集古录》梁、颜二说及刘氏《嘉话》并误。	方纲按,此二碑实出一手所书。

翁氏批注以宋本为标准,考察《碑目》所录的碑铭作者、文字(如第3、6、9、15、18条),印证、增补丁氏论断。同时也指出丁氏校勘语引证错误的地方(如第17、19条)。又对于《隶释》等宋人文献保持一定的批判态度,如第16条,丁杰据《隶释》,认为《汉隶字源》所录《梁相费泛碑》的“刊铭立石”应改作“刊铭玄石”。翁方纲却认为,不可轻信《隶释》判断。由此可见翁方纲校勘原则。经翁方纲检视过的丁氏校勘文字,已下定论者都被《四库全书荟要》本《汉隶字源》采纳。至于不确定的地方,则仍从原本。如上表第四条,由于翁氏并不赞成丁杰判断,所以《汉隶字源》并未将“孔庙后碑”改作“孔宏碑”。

四、陈以纲、钱坫题跋

《汉隶字原校勘记》卷首与卷末分别有陈以纲、钱坫跋语,均论及此稿的校勘价值。卷首陈以纲题跋在翁方纲跋语、黄节序言之后,内容如下:

以金石文考订经史,洪胜于赵,赵胜于欧阳,盖后出者益详耳。然景伯误处正复不少。彦发《字原》即用洪氏《隶韵》纲目,又惟洪跋之,从而无所发明,恐不足为三家嗣音也。小山校此书,博采群说,辅以心裁,攻欧赵者十三,击洪氏者十七,考古家各录一通,置案头,可不为娄氏欺矣。余旧读《隶续》三体,石经遗字见其中,肖吕刑、肖文侯之命^①,始知接刻之家不能识字,故颠倒若此。洪氏深于隶者,乃亦沿昔人之讹,不能是正,而但题曰“左传”,此其误也。因读此册而并证之。海宁小弟陈以纲拜题。

陈以纲题跋有两处翁方纲朱笔改动痕迹,“洪氏《隶韵》纲目”被改为“洪氏《隶韵》碑目下跋”,“昔人之讹”改为“其讹”。陈以纲跋语从金石学的发展史出发,推崇洪适金石考订之学,认为其后出转精,高过北宋欧阳修与赵明诚

^①笔者按:“命”疑为“类”之误。

的著作。他对娄机《汉隶字源》的评价不高,因为此书采用洪适《隶韵》的顺序编排,无所发明,“恐不足为三家嗣音”。相比之下,丁杰的校勘文字能修正宋代欧阳、赵、洪三家讹误,当为考古学者案头必备之书。陈以纲的跋语大抵符合乾嘉时期对于《汉隶字源》的评价,但他对于《汉隶字源》韵部编排顺序的判断有误。洪氏《隶韵》并未编成,娄机《汉隶字源》是依据刘球《隶韵》编排而成。

书末另有钱坫跋语。钱坫为钱大昕族侄,其跋语云:

考证处精核之至,附《汉隶字原》后,可成一家言。丁酉六月五日,月光居士钱坫阅并题。覃溪先生云取有证字红印、去不甚确处,坫已抄出藏之行篋并记。

(持证)此书,可与子田《归潜志校案》并称双绝。六日己刻又记。

彦发得此,真益友也。六日午刻又记。

《校勘记》书后还有钱坫引用的两则关于欧阳修的评语,一为阎若璩(1636-1704)《潜邱札记》的意见:“余尝谓盖代文人无过欧公,而学殖之陋,亦无过公。傅山先生闻之,曰:子得毋以刘原父有‘好个欧九’之云,从而和之乎?余曰:非敢然,实亲验之《集古录跋尾》。”(《困学纪闻勘本》卷二十,又见《潜丘札记》卷二)。^①另一则为“《宋史·欧阳修传》曰:‘博极群书,好学不倦。’”钱坫此处摘录似为第40条丁杰校勘语而发:“(《酸枣令刘熊碑》)十三页前二行,‘欧公不知在酸枣,以为俞乡侯季子碑。’按,《集古录跋》云:‘俞乡侯者,不知为谁。’今考《唐书·宰相世系表》,云临淮刘氏自汉世祖光武皇帝,子广陵思王荆,子俞乡元侯平,平生彪,袭封。考《金石录》、《隶释》引李利涉编《古命氏》,其说亦同。《唐书·表》即出欧阳氏手,而此碑跋云不知俞乡侯为谁,似疏。”清人对于欧阳修的金石学成就颇有微词,这一风气源于清初,丁杰此处的考证也印证了这一看法。

《校勘记》天头部份亦散见钱坫跋语,都是对丁小山的校勘意见作补充,如第23条论《唐公房碑阴》:“七页前四行,《集古》作‘公昉’。按《博物志》《广川书跋》亦作‘公昉’,及汉《郡国志》又作‘公防’,此作‘公房’,与《华阳国志》、《水经·沔水注》合。”天头处:“钱云:《郡国志》作‘公防’,‘房’之说是。《春秋》定公五年、《左传》‘集于房’,《周语》‘内史过曰:昭王娶于房。’”

《国朝汉学师承记》载:“坫字献之,少而颖敏,有过人之资。精于小学,游京师,朱笥河先生延为上客。乾隆甲午中副榜,遂至关中,在毕巡抚沅幕中,与

^①王应麟撰,阎若璩、何焯评注:《困学纪闻》卷二十,《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854册,第494页下阎若璩注。查文渊阁《四库》本《潜邱札记》卷二,并无这一段评语。阎若璩撰,吴玉搢编:《潜邱札记》卷六,《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859册,第381-566页。

歙方子云、阳湖洪亮吉、孙星衍讨论训诂、輿地之学。”^①钱坫曾往京师依钱大昕就学，又受朱筠赏识。在京期间结识翁方纲等人，善于金石学问。跋语中的“持证”为后加，有动词之意，却被民国学者黄节误以为是钱坫的字号。

五、黄节《校勘记》序跋

《汉隶字原校勘记》卷首、卷末均有黄节手书序跋，卷首黄节序言讨论该书体例及得书经过，全文如下：

辛酉五月得此册于厂肆，卷面题“四库全书荟要总校庶吉士侍朝”，卷叶中缝有“荟要核加签录”六字，按此册为《四库全书荟要》内《汉隶字原校勘记》一卷。六月七日新会陈子援庵过寓斋，得见此册。时当道谋刊《四库全书》，陈子方与其事，乃为述《四库荟要》始末。陈子云：“乾隆三十八年编纂《四库全书》，高宗时已六十三岁，恐不获睹《全书》之成，乃命择其精者先为《荟要》（详《乾隆御制诗》四集卷八十七《四库全书第一部告成》注^②）。故《荟要》两部告成，在《四库全书》之前，纪晓岚进呈《四库全书表》有云：‘别采英华，先为缩本，八年敬缮两部，分储。’即指《荟要》也。《荟要》每部凡万二千册，一贮摘藻堂，一贮味腴书室（详《乾隆御制诗》四集卷六十五《题四库全书荟要》二律注^③）。摘藻堂在神武门内，御花园东（详朱竹垞《日下旧闻考》卷十四）；味腴书室在圆明园东之长春园含经堂内。英法联军之役，贮味腴书室之《荟要》全部，与文源阁所贮之《四库全书》同时被毁。惟摘藻堂在紫禁城，当时为日、美军所驻，未加蹂躏。故贮该堂之《荟要》一万餘册，当与文渊阁所贮之《四库全书》三万六千餘册并存云。”至《荟要》所收经部凡一百七十三种，史部凡七十种，子部凡八十二种，集部凡一百三十九种（详《乾隆御制诗》四集卷六十五《四库全书荟要联句》^④）。王杰诗注，云“篆体莫正于《说文》，真书莫

①江藩、方东树：《国朝汉学师承记》（外二种），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1998年，第63页。

②按：查《乾隆御制诗》四集卷87，该诗题为《经筵毕文渊阁赐宴以四库全书第一部告成庋阁内用幸翰林院例得近体四律首章即迭去岁诗韵》，其四曰：“从来举事待时节，《四库》修书未预筹。癸巳经营谓迟也，壬寅庆落可歌不？”其中“癸巳”句下注曰：癸巳岁，始思及依经史子集为《四库全书》，并命辑《永乐大典》中散篇成帙。然朕临御已三十余年，亦望七之岁矣。斯事体大，而物博，时略嫌迟。故甲午联句诗有‘逢会略嫌迟岁月，就将惟喜愿观成’之句。今壬寅甫及十年，《荟要》两部及《全书》第一部均已藏事，装潢贮阁。“癸巳”为乾隆三十八年（1773），甲午为1774年，壬寅即1782年。载《文渊阁四库全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308册，第697页。

③按：此二律诗题为“重华宫茶宴，内廷大臣、翰林等题《四库全书荟要》联句并成二律”。第二首诗自注云：“《荟要》萃《全书》之精，每部凡万二千册。一贮摘藻堂，于己亥年告成；一贮味腴书屋，于庚子年告成。”《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308册，第391页下。

④《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308册，第393页上。

古于《玉篇》，隶书莫精于《汉隶字源》。谨依类缮录”等语，则此册为当时所注重，可知《荟要》全部如硕果仅存，不易得见，即此一册，亦吉金贞石矣。

侍朝号潞川，泰州人，乾隆二十五年进士，见姚惜抱《侍君权厝铭》。^①按《四库全书总目》职名，缮书处分校官有侍朝其人，盖当时兼充《荟要》总校也。六月十四日大雨稍凉，黄节记。

书末黄节《附记》云：

辛酉五月既得此册于厂肆，六月四日复从厂肆假得沈韵初所藏汲古阁本《汉隶字源》，内录翁覃溪批注云：“乾隆四十二年丁酉六月十六日，借朱编修竹君所藏本来校，适丁君小山以所著《校勘汉隶字源识语》一卷见示，采其足资考证者，录于册首”云云。校视覃溪所录，全出此册，则此册为丁小山所著，当时《荟要》缮书处钞录者。经覃溪朱笔签记取三十九则，即册中每则加朱圈者，是录为正本，此其稿本也，凡二十七页，并有覃溪朱笔所记页数。其覃溪隶书题记及钱持证跋语，当是从正本录出者。书贾未察为覃溪签录，故予以廉值得之。

又细校沈氏藏本录覃溪批注，间有“任云”二字者，校视此册，如第一页之“纲目”，第四页之“孙叔敖碑”，第五页之“何君阁道碑”，第十三页之“孙根碑阴”，第十四页之“范镇碑”，第十八页之“卫弹碑”，第二十三页之“梁述碑”，第二十四页之“《石经》、《左传》遗字”诸条中，墨笔批注，知为任大椿（幼植）语，亦间有钱持证语。不可不辨也。

六月十四日雨中，黄节校毕并记。

跋语后附有“蒹葭楼”朱印。这两则序跋均为黄节手写，并未著录于黄节文集中。据上文两篇序跋，辛酉（1921）年五月间，黄节于琉璃厂购得此书，考证出为《四库全书荟要》所收录之《汉隶字源》的校勘底本。书贾未察卷中有翁方纲批注，因此黄氏得以廉值购得。是年六月七日，陈垣（1880—1971）过访，因恰好参与重印《四库全书》的工作，因此为黄节讲述《四库全书荟要》的编纂始末。《四库全书荟要》为《四库全书》之精华部分，以八年时间早于《四库全书》完成，其中收录四部书每部一万二千册，分储大内摘藻堂和圆明园味腴书室。晚清八国联军入侵京城之后，仅摘藻堂所藏《四库全书荟要》得以保全^②。由于此稿为编纂《四库荟要》的馆臣所参考，亦与后来英法联军入侵，庚子事变相关，因而黄节特别看重其作为传统文化劫余的意味。

黄节是民国期间有名的书法家，对于书学文献的关注由来已久。早在1907

①原文题为《翰林院庶吉士侍君权厝铭（并序）》，见姚鼐著，刘季高标校：《惜抱轩诗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第181—182页。

②按：1988年台北世界书局曾将《摘藻堂四库全书荟要》影印出版。

年,黄节即在其主编的《国粹学报》刊布《汉碑用字义正》一文^①。《校勘记》是丁杰稿本,又有乾嘉学者题跋及批语修订,因此黄节《附记》详细辨析稿本的批语及相关作者情形。《附记》提及的“沈韵初”即沈树镛(1832-1873),江苏南汇人,官至内阁中书,吴湖帆(1894-1968)之外祖。沈氏所藏明代汲古阁本《汉隶字源》之翁方纲跋语,与《汉隶字原校勘记》批语属于同一篇^②。黄节《附记》误将钱坫跋语中的“持证”认作其号,实则钱坫字献之,号十兰。

六、陈垣书信及黄节《四库全书荟要述略》

《校勘记》附有陈垣致黄节的一封书信,讨论此书为《四库全书荟要》收录的情形。现抄录如下:

晦公有道:昨谈至快,承询《四库荟要》始末,谨录如别纸。《乾隆御制诗》四集卷六十五《四库全书荟要联句》王杰诗注有“篆体莫正于《说文》,真书莫古于《玉篇》,隶书莫精于《汉隶字源》,谨依类纂录”等语。又《惜抱轩文集》十二有《侍君权厝铭》。侍号潞川,泰州人,乾隆廿五年进士。并闻。即请撰安。弟陈垣谨上,七月十二日。

该信作于1921年,主要是补充《四库全书荟要》始末及细节,信中内容均被补入卷首黄节题记之中。信中提到的“别纸”已不存,其内容大致可从黄节题记推知。《陈垣来往书信集》(增订本)仅收录黄节致陈垣共14封书信,未收录陈垣致黄节的信札^③。其中第五封黄节来函写于“七月十一日”:“《四库全书荟要》始末一段,及现存一部与被毁一部,其事极愿详示。(覃溪跋《汉隶字原》为乾隆四十二年,而《荟要》成书未知何年,最有关系。)顷因跋《汉隶字原校勘记》,欲略志之。”与前引陈垣信札相比可知,黄节此信恰好写于1921年七月十一日,陈垣于七月十二日回信,而此信件夹于《校勘记》中,一直少数人知。因此,陈垣此札既可为该书之补充,亦可丰富已知的两位学者的交游情形。又因为这段交往,黄节以史料补充序文,撰成《四库全书荟要述略》,以红格稿纸楷书装订附于《汉隶字原校勘记》书末。由清人一部《汉隶字原校勘记》,而至考察《四库全书荟要》之编纂情形与留存始末,此中可见黄节、陈垣等人的民族主义精神,亦可见民初学人藏书治学之一斑:

乾隆三十八年编纂四库全书,复编《四库全书荟要》,因当时高宗年已六十三岁,恐不获睹《全书》之成,乃命择其精者先为《荟要》,期速藏事。《乾隆御制诗》四集卷八十七《四库全书第一部告成》注有曰:“癸巳岁,始思及依经史子集为《四库全书》,并命辑《永乐大典》中散篇成帙。

①《国粹学报》1907年第26期,“文篇”。

②沈津编:《翁方纲题跋手札集录》,第14页。

③陈智超编注:《陈垣来往书信集》(增订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第166-169页。

然朕临御已三十余年，亦望七之岁矣。斯事体大，而物博，时暑嫌迟。故甲午联句诗有‘逢会略嫌迟岁月……’之句。今壬寅甫及十年，《荟要》两部及《全书》第一部均已藏事……通观厥成，实勘嘉慰。”《荟要》两部告成书，在《四库》之前。《全书》第一部以乾隆四十七年告成，会要第一部以乾隆四十四年告成；第二部以乾隆四十五年告成。纪昀进呈《四库全书表》有云：“别采英华，先为缩本，八年敬缮两部，分储。”即指此也。《乾隆诗》四集卷六十五有《题四库全书荟要》二律曰：“摘藻先陈真是速，味腴继贮亦非迟。”注云：“《荟要》萃全书之精，每部凡万二千册，一贮摘藻堂，于己亥年告成；一贮味腴书室，于庚子年告成。”又卷七十八《味腴书室八韵》注云：“《荟要》二部贮大内者，每册末页用‘摘藻堂’印；贮御园者，用‘味腴书室’印。”

摘藻堂在神武门内，御花园东。《日下旧闻考》卷十四云：“坤宁宫后为御花园，御花园内有摘藻堂。摘藻堂向为藏弃秘籍之所，以经史子集四部分置。乾隆三十八年命汇集《四库全书》，复命择其尤精者录为《荟要》，计一万二千册。于堂内东西增置书架庋弃，仍依四库之序。”

味腴书室在圆明园东之长春园含经堂内。英法联军之役，《荟要》全部，与文源阁之《四库全书》同时被毁。惟摘藻堂在紫禁城内，庚子之乱，紫禁城为日、美军所占，未加蹂躏。故此《四库全书荟要》一万餘册，当与文渊阁之《四库全书》三万六千餘册并存。至其书内容如何，据《乾隆诗》四集卷六十五《四库全书荟要联句》嵇璜诗注有云：“所载皆于全书中择其尤醇者，经部一百七十三种，史部七十种，子部八十二种，集部一百三十九种。所取贵精，视全书不及十之三，每书前皆有提要，并有凡例总目列为首函。”

《清官史续编》卷八十二有《四库全书荟要目》，其《序录》有云：“《荟要》萃全书之精。自乾隆癸巳编录，阅七载告成，命于摘藻堂排贮。经部列架六，史部列架十，陈于左；子部列架六，集部列架十，陈于右。凡万一千二百六十六册，四百六十四部。总二千函。书前皆有提要，括书中大旨，而《考证》附册尾焉。”

【作者简介】孙莹莹，女，香港教育学院文学及文化学系讲师。研究方向：清末民初古典文学与文献。